

上海软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终止挂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上海软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4月10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2019年4月29日召开的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各项事宜》议案和《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议案。

公司于2019年4月2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了《上海软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9-026），公司股票自2019年4月26日起暂停转让。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于2019年6月14日出具的《关于同意上海软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股转系统函[2019]2412号），公

公司股票自 2019 年 6 月 18 日起终止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本次终止挂牌事项经出席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全体股东一致通过，不存在异议股东，本次终止挂牌事项不存在中小股东利益受侵害的情况。

为维护公司中小股东的权益，终止挂牌后，公司将监督承诺人切实履行相关承诺义务。终止挂牌后，公司股票的登记、转让、管理等事宜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软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执行。

终止挂牌后，公司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人：李申嘉

联系电话：021-52989805

联系地址：上海市普陀区中山北路 2900 号东方国际元中大厦 A 座
3 楼

特此公告！

上海软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6 月 17 日